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本集團營業額增加**24%**至人民幣**28.67**億元。

本集團毛利增加**21%**至人民幣**18.92**億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增加**120%**至人民幣**18.97**億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撇除生物資產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外）增加**17%**至人民幣**13.24**億元。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超大」）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收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所選的說明附註，均為未經審核及以簡明賬目形式編製，並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均富會計師行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2,867,290	2,317,200
銷售成本		(975,666)	(756,548)
毛利		1,891,624	1,560,652
其他收益		35,926	33,167
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產生的虧損		(209,886)	(95,6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5,553)	(242,31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34,478)	(100,067)
研究費用		(27,559)	(29,128)
其他經營開支		(90,882)	(77,947)
經營溢利		1,139,192	1,048,692
融資成本	5(a)	(65,215)	(71,291)
視作收購一間聯營公司額外權益之收益		5,856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1,050)
應佔聯營公司純利		49,263	53,933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11	782,345	(169,33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1,911,441	860,952
所得稅開支	6	(15,551)	(22)
本期間溢利		1,895,890	860,930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896,653	862,225
少數股東權益		(763)	(1,295)
本期間溢利		1,895,890	860,930
股息	7	68,569	128,422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二零零七年：重列)			
— 基本	8(a)	人民幣 0.75 元	人民幣 0.34 元
— 攤薄	8(b)	人民幣 0.39 元	人民幣 0.33 元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68,666	4,078,224
在建工程		536,787	571,657
預付土地租金		4,818,116	4,567,777
生物資產		1,736,243	1,564,712
可供出售投資		58,344	150,480
遞延開發成本		31,885	32,790
遞延開支		276,473	249,220
其他長期按金		-	3,500
聯營公司權益		873,649	818,530
		13,100,163	12,036,890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120,361	111,472
生物資產		542,260	788,204
存貨		27,321	21,285
應收貿易款項	9	126,345	319,70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85,259	389,1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0,372	1,280,231
		2,901,918	2,910,048
流動負債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54,604	46,319
應付貿易款項	10	23,689	16,4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6,615	122,326
可換股債券	11	1,302,244	2,084,589
		1,477,152	2,269,635
流動資產淨值		1,424,766	640,41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524,929	12,677,303
非流動負債			
有擔保優先票據	12	1,541,004	1,539,436
遞延稅項負債		36,096	20,655
		1,577,100	1,560,091
資產淨值		12,947,829	11,117,212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67,117	257,306
儲備		12,676,368	10,854,799
		12,943,485	11,112,105
少數股東權益		4,344	5,107
權益總額		12,947,829	11,117,212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告」）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中期財務報告必須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若干資產及財務工具重估則除外。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零零八年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貫徹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於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董事」）預計將於公告生效日期後開始之期間把所有該等公告採納於本集團之財務政策內。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之影響，惟仍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善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號（修訂本）	股東於合作實體和類似工具之股份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的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³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7 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²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8 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⁴
其他修訂	對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⁵

附註：

-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收到自客戶轉讓資產時生效
- ⁵ 一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在指定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另有說明者除外

於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中，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產生重大變動。該修訂影響呈列擁有人之權益變動，並引入全面收入報表。本集團將可選擇按單一並列明小計數額之全面收入報表或以兩個獨立之報表 (獨立之收益表後再加入全面收入報表) 呈列收支項目及組成其餘全面收入之部份。該修訂並不會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業績，惟須作出額外披露。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種植及銷售，以及牲畜繁殖及銷售。

營業額乃指向客戶提供之貨品之銷售價值。期內確認於營業額內之每類重大收益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銷售	2,842,129	2,297,521
牲畜銷售	25,161	19,679
	<u>2,867,290</u>	<u>2,317,200</u>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種植及銷售。該業務分類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經營溢利及總資產、總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的綜合總額 90%以上。因此，並無呈列按業務劃分的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而其他地區應佔本集團之銷售額及總資產均低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相應綜合總額 10%。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的分類資料。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有擔保優先票據利息	60,412	65,586
銀行及財務費用	4,803	5,705
	<u>65,215</u>	<u>71,291</u>

(b)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89,595	209,900
僱員購股權福利	67,848	43,064
退休福利成本	2,392	1,787
	<u>359,835</u>	<u>254,751</u>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續)

(c) 其他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3,315)	(20,379)
已包括於一般及行政開支之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4,905	5,530
遞延開支攤銷，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39,243	28,56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41,887	38,929
壞賬撇銷	-	4
已銷售存貨成本	975,666	756,5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經扣除資本化的款項	114,353	72,040
匯兌收益，淨額	(547)	(248)
經營性租賃開支		
— 土地及樓宇	86,530	70,278
— 汽車	51	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71	7

6.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a)	110	22
— 香港利得稅	(b)	-	-
遞延稅項			
— 中國預扣所得稅		15,441	-
		<u>15,551</u>	<u>22</u>

附註：

- (a)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福州超大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獲中國中央政府頒發國家「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資格。根據由農業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商務部、財政部、中國人民銀行、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華全國供銷合作總社聯合頒發之農經發〔二零零零〕年第八號及第十號通知，中國國內之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全部所得稅。該等稅務優惠亦同樣適用於其他從事農業業務之中國附屬公司。並非從事農業業務之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5%至33%之中國所得稅稅率繳稅。

6. 所得稅開支 (續)

附註：(續)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中國新稅法及其詮釋規則（「中國新稅法」），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均不再獲豁免繳納全部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根據中國新稅法第27(1)條及實施細則第86條，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全部中國企業所得稅或從該業務所產生之溢利所收取之企業所得稅可減半。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福州超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他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包括種植及銷售農作物以及養殖及銷售牲畜）之中國附屬公司可免繳全部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所有其他於中國註冊成立非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改為25%。

- (b)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在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撥備。

7.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32 港元 (二零零七年：0.056 港元)	68,569	128,42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已宣佈及批准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32 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0.028 元）。該項股息已於期內支付，並已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保留溢利分配。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期內，本公司按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記錄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每持有二十五股（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持有八十股）現有本公司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向本公司股東發行紅利普通股（「派發紅股」）。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反映派發紅股之影響。

8. 每股盈利 (續)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基於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 1,896,653,000 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人民幣 862,225,000 元) 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532,470,976 股股份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514,413,883 股股份，重列) 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基於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114,308,000 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62,225,000 元) 及經調整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換股債券及派發紅股對普通股之全面潛在攤薄影響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43,552,727 股股份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610,873,672 股股份，重列) 計算。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尚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對過往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有反攤薄效果及並不包括於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攤薄)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32,470,976	2,514,413,883
視作發行普通股 — 購股權	107,753,461	96,459,789
視作發行普通股 — 可換股債券	203,328,290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43,552,727</u>	<u>2,610,873,672</u>

9.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之本地批發及零售銷售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交貨付現，而向機構客戶及出口貿易公司進行之本地銷售則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至三個月，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 (經扣除呆賬撥備) 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105,386	306,906
一至三個月	9,231	1,804
超過三個月	11,728	10,993
	<u>126,345</u>	<u>319,703</u>

10.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15,818	3,348
一至三個月	5,272	8,288
超過三個月	2,599	4,765
	<u>23,689</u>	<u>16,401</u>

11.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本公司向債券持有人發行 1,344,000,000 港元（於發行當日相等於約人民幣 1,384,320,000 元）零息可換股債券，其到期日為二零一一年五月八日。可換股債券於聯交所上市，並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後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包括該日）止，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按每股 6.72 港元之可予調整初步兌換價，將每份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兌換價將重訂為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日發出之通函所指定之有關日期之平均股份市價。因之前年度之發行紅股及已付股息，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起，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已由每股 6.72 港元調整至每股 6.61 港元。由於在緊接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八日前連續十個交易日期間之股份平均收市價低於兌換價，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八日起，兌換價由每股 6.61 港元重置為每股 5.29 港元。因派發紅股，兌換價已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起由每股 5.29 港元調整為每股 5.08 港元。未獲兌換為股份之可換股債券可於到期日按其本金額之 128.01% 贖回。

由於可換股債券之兌換價可作變動，故兌換不會導致以交換定額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因此，本集團決定可換股債券不含任何權益成份及將整個可換股債券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該分類規定可換股債券須於結算日以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變動乃於收益表確認。期內，其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為人民幣 782,345,000 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為人民幣 169,332,000 元）於收益表確認。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乃運用市值基準計算。計入該模式之因素如下：

股價	4.95 港元
預期波動率	70%
借股成本	15%
發行人之信用價差	12%
預期股息率	0.6%

11. 可換股債券 (續)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2,084,589	1,548,120
計入收益表之公平價值變動	(782,345)	726,480
計入匯兌儲備之匯兌差額	-	(190,01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302,244</u>	<u>2,084,589</u>

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以本金之115.97%贖回全部或部份債券（「提早贖回」）。倘所有債券持有人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行使其權利要求本公司贖回所有債券，於當日因提早贖回而引致之最高現金償還額為1,559,000,000 港元（約為人民幣 1,371,600,000 元）。

12. 有擔保優先票據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本公司已發行本金額為22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到期之7.75厘有擔保優先票據（「有擔保優先票據」），發行價為98.985%（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資本化之折讓後，相等於人民幣1,541,004,000 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經扣除資本化之折讓後，相等於人民幣1,539,436,000元）。有擔保優先票據乃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並由若干附屬公司作擔保，以年利率7.75厘計息，每半年於期末付息。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七日前任何時間，本公司可動用於售股建議中一次或多次出售本公司股份之現金所得款項，按有擔保優先票據本金額107.75%之贖回價加載至贖回日期之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贖回最多有擔保優先票據本金額之35%。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七日前，本公司並未贖回任何有擔保優先票據之金額。

1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就按每股 5 港元之配售價配售本公司合共 80,402,000 股普通股（「股份配售」）訂立一份配售現有股份協議及補足認購新股協議。股份配售之進一步詳情列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九日之公告內。

14. 批准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批准。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有穩定增長，分別錄得24%及9%。毛利率亦平穩調至66%（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股東應佔溢利（撇除生物資產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外）上升17%，達到人民幣13.24億元。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變化 (%)
	二零零八年 (億元人民幣)	二零零七年 (億元人民幣)	
營業額	28.67	23.17	24
毛利	18.92	15.61	21
經營溢利	11.39	10.49	9
股東應佔溢利	18.97	8.62	120
股東應佔溢利(撇除生物資產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外)	13.24	11.27	17

就主要的經營開支而言，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26億元，或佔營業額的11%，去年同期為人民幣2.42億元，或佔營業額的10%。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34億元，或佔營業額的5%，去年同期為人民幣1億元，或佔營業額的4%。

有兩項主要非現金流項目，即生物資產及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是影響股東應佔溢利。它們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2.1億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人民幣9,600萬元）及取得收益人民幣7.82億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人民幣1.69億元）。造成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虧損的主因是受季節性氣候影響，使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時本集團北面基地處於休耕時期。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取得收益是因為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份收市價，相比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股份收市價為低。

農業用地

本集團致力於不同地理位置發展大規模和標準化的種植基地，保證了產品的全年化穩定供應，為客戶提供健康的產品。規模化之生產基地繼續成為推動本集團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亦是超大被甄選為北京二零零八奧運會之蔬菜供應商其中一項主要因素。基地生產成為勝任供奧任務「鐵三角」的一個環節，與其餘兩個環節，品質管理及營銷配送，構成了完成供奧任務的關鍵。34個生產基地，逾57萬畝

生產面積，遍佈中國境內15個不同省市，立下本集團雄厚生產實力的基石。

本集團主營業務生產基地(包括蔬菜基地、茶園和果園)面積，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49,155畝(29,944公頃)，平穩增加28%，達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72,975畝(38,198公頃)。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生產基地面積為494,815畝(32,988公頃)相比，亦錄得16%增幅。

加權平均蔬菜生產面積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25,360畝(21,691公頃)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35,020畝(29,001公頃)，顯著增長34%。同時，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加權平均蔬菜生產面積346,581畝(23,105公頃)增加26%。

市場回顧及展望

受當前國際金融危機的影響，發達國家經濟增長明顯放緩，消費能力降低，但我國農產品出口仍有一定增長。據海關統計，二零零八年我國農產品出口達至401.9億美元，比上年增長9.8%。其中，蔬菜(含鮮冷凍、加工保藏和乾蔬菜)是出口值最大的品種，出口額64.4億美元，增長3.7%。日本仍為第一大出口市場，然而歐、美及東盟出口增長迅速。

展望未來，政府將繼續加大對農業的扶持力度，出台各項惠農政策和措施。二零零九年二月，中共中央、國務院發出了關於促進農業穩定發展農民持續增收的若干意見。這是在近年連續五個關於「三農」工作的「一號文件」基礎上制定的又一個重農強農的「一號文件」。文件圍繞穩糧、增收、強基礎、重民生的精神，對二零零九年農業農村工作做出了全面部署，千方百計確保糧食安全和農產品供給，確保增加農民收入。

面對二零零九年的新形勢，本集團提出了新的指導思想，即「堅定信心、把握機遇、積聚群力、促進發展」，緊緊圍繞「抓機遇求發展、抓整合促發展、抓品牌帶發展、抓創新保發展」的總體工作思路，以想率先、敢率先、能率先的勇氣和激情，團結協作，迎難而上，力爭二零零九年的各項工作取得新成效、實現新突破。集團將繼續以蔬果種植業為核心，採用「公司+基地+農戶」的經營模式擴充生產基地，推進本集團事業持續平穩發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17億元，相比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4.2億元。期內，本集團從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1.19億元增加至本期內約人民幣16.24億元。本集團之備用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17億元外，還有本集團尚未被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人民幣4.1億元。另外，本集團從二零零九年二月進行補足配售而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3.91億港元。

根據總額為13.44億港元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八日到期之零息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規定，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按本金之115.97%贖回全部或部份可換股債券(「提早贖回」)。因應提早贖回的有關條款，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將可換股債券分類為流動負債。假若要提早贖回全數可換股債券，總額將會是15.59億港元，相等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金額約13.72億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29.48億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8.07億元)。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5.77億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74億元)，當中包括總額為2.25億美元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到期之7.75厘有擔保優先票據。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非流動負債連同可換股債券)對權益比率為22%(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以及流動比率為2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倍)。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適用條文，除守則條文第A.2.1項所要求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分開外。本公司認為憑藉郭浩先生於農業上豐富的知識和專業才能，及領導本集團作出的貢獻，郭浩先生繼續兼任主席和行政總裁，乃符合公司的利益。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其他資料，已載寫在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之內。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九日訂立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UBS AG同意安排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每股5.00港元的價格（「配售價格」），購買由本公司主席兼董事郭浩先生擁有100%權益之Kailey Investment Ltd.（「Kailey」）持有之80,402,000股現有股份（「配售股份」）。根據認購協議，Kailey按每股5.00港元的價格（與配售價格相同）認購與配售股份相同數目，即80,402,000股新股份，以補足其於本公司的持股量。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日，本公司已向Kailey配發新股份。有關此事項的詳細資料，已載列在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的公佈中。

代表董事會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郭浩先生、葉志明先生、李延博士、黃協英女士、況巧先生、陳俊華先生、陳志寶先生；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志堅先生、譚政豪先生、林順權教授及樂月文女士